

舟曲县交通局 2026 年部门预算概况及说明

一、部门职责

（一）贯彻国家、省、州有关交通运输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、规章；根据全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需要拟订全县公路、城市交通运输行业发展规划、方针、政策和规章并监督执行。

（二）负责推进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建设，统筹规划协调公路行业的发展，建立与综合交通运输体系相适应的制度体制机制，优化交通运输主要通道和重要枢纽节点布局，促进各种交通运输方式融合。

（三）负责编制全县公路交通运输行业的发展规划、中长期计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；负责全县道路运输站场及公路沿线服务设施的布局规划；负责全县公路网运行监测与应急处置协调、交通运输行业统计、发展预测、经济运行分析和信息引导工作；参与拟定物流业发展规划。

（四）负责全县公路交通运输市场监督管理；协调指导全县城市及农村客货运输管理、出租车行业管理；组织重点物资运输和救灾、节日运输等紧急客货运输。

（五）负责全县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市场监督管理；承担公路重点基本建设项目的管理工作；负责全县公路施工企业资质资信的管理工作。

（六）负责组织全县公路综合运输基础设施的建设、维

护和管理；负责客货运输站场建设与管理；负责组织对公路水毁等自然灾害阻断交通的紧急抢修。

（七）负责全县交通运输行业国防交通战备保障和民用运力动员、科技管理、节能减排、信息化建设与管理、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。

（八）负责全县公路运输和工程安全生产监督管理；负责和组织实施公路行业应急管理工作；依法对交通运输行业生产经营单位进行安全生产监督检查。

（九）负责全县交通运输行业人才队伍建设、精神文明建设建设工作。

（十）行政审批事项。

1. 涉路施工许可。
2. 超限运输车辆行驶公路的许可。
3. 设置非公路标志的审批。
4. 铁轮车、履带车和其他可能损害公路路面的机具需要在公路上行驶的许可。
5. 行道树采伐、更新许可。
6. 船舶进出港签证。

（十一）承办县委、县政府和州交通运输局交办的其他事项。

二、部门机构设置

本单位内设地方道路管理站、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

队、办公室、工程股、财务股。

三、部门预算安排情况

（一）基本支出

2026 年部门预算安排基本支出 496.10 万元，其中：人员经费 452.80 万元，公用经费 43.3 万元。

（二）支出功能分类指标

1、交通运输支出 496.10 万元；

（三）支出经济分类指标

1、工资福利支出 452.80 万元；

2、商品和服务支出 43.3 万元；

（四）非税收入

（五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

本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万元。

四、部门一般性支出财政拨款情况

1、因公出国（境）费 0 元。

2、公务接待费 0 元。

3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 元（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元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元）。

4、办公费 55000 元。

5、印刷费 49200

6、劳务费 25000 元。

7、电费 35000 元。

8、水费 6000 元。

9、邮电费 57000 元

10、差旅费 65000 元

11、取暖费 50000 元

12、委托业务费 15000 元。

13、其他交通费用 73800

五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

1、政府采购情况。按工作需要，严格按照县财政府固定资金采购管理办法进行采购。

2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。占用办公用房共计 1200 平方米。

